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5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董志霖先生、徐燕惠女士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林家迟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林俊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审字[2024]24001370010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04,178,273.58 元。

本年度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情况计算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母公司	合并报表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86,709,646.50	-7,895,234,156.60
加：2023 年实现净利润	-360,029,409.19	-1,604,178,273.58
加：其他综合收益转未分配利润	0.00	0.00
减：可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	0.00	0.00
减：计提盈余公积	0.00	0.00
可供分配利润	-1,746,739,055.69	-9,499,412,430.18

2023 年度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故公司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九)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基于谨慎性原则，独立董事许萍女士、林金堂先生、邓乃文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一)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薪酬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十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张发祥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薪酬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经营运作，公司决定 2024 年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芯鑫融资租赁(厦门)有限责任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融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租赁公司等)申请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具体融资额度和贷款期限以各融资机构最终核定为准。

本次申请融资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以上融资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融资额度内，以融资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林家迟先生、董志霖先生、徐燕惠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

(十五)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林家迟先生、董志霖先生、徐燕惠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为 2024 年度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

(十六)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林家迟先生、董志霖先生、徐燕惠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

(十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4 年 4 月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二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9、10、11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9、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提案名称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特别提示：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提案 9、10、11 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

3、上述提案中，提案 13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 15 的前提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案 13，且提案 15 应当由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提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4 年 4 月 25 日 9:00—11:30、13:30—17:00。

(二)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 2024 年 4 月 25 日前寄至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收，邮编：35001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施政

(2)电话：0591-67052590

(3)传真：0591-67052061

(4)电子邮箱：gw@cptg.com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及授权委托书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536”，投票简称为“华映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多位应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在多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应选人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全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量：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对股东大会各项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00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注：

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刘“√”，做出投票表示。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静茹女士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审字[2024]24001370010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04,178,273.58 元。

本年度公司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情况计算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母公司	合并报表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86,709,646.50	-7,895,234,156.60
加：2023 年实现净利润	-360,029,409.19	-1,604,178,273.58
加：其他综合收益转未分配利润	0.00	0.00
减：可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	0.00	0.00
减：计提盈余公积	0.00	0.00
可供分配利润	-1,746,739,055.69	-9,499,412,430.18

2023 年度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故公司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更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七)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出具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经营运作，公司决定 2024 年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芯鑫融资租赁(厦门)有限责任公司、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融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租赁公司等)申请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具体融资额度和贷款期限以各融资机构最终核定为准。

本次申请融资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以上融资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融资额度内，以融资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

(十)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融资租赁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

(十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

(十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开展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 2024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进行采购、销售等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61,500.00 万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3 年度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进行采购、销售等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64,717.47 万元。2023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实际发生的采购、销售等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共计人民币 17,290.32 万元。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林家迟先生、董志霖先生、徐燕惠女士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项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届时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须回避表决。

(二)预计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预计交易金额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	2023 年度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	接受工程施工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200.00	0.00	444.78
		接受中介咨询等服务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500.00	20.13	83.62
	小 计			700.00	20.13	528.4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16,300.00	1,106.59	8,597.22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3,600.00	995.00	1,259.70
	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700.00	86.26	392.41
	小 计			20,600.00	2,187.85	10,249.33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中方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20,000.00	0.00	2,454.25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20,000.00	0.00	0.00
	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	200.00	78.72	147.28
	小 计			40,200.00	78.72	2,601.53
合 计				61,500.00	2,286.70	13,379.26

(三)2023 年度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3 年预计交易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	接受工程施工	444.78	303.72	0.31	46.44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23-013 号公告
		接受咨询辅导等技术服务	83.62	2.99	0.06	2,696.66	
	小 计		528.40	306.71	0.37	72.2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59.70	3,305.00	0.85	-61.89	
	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597.22	25,646.96	5.77	-66.48	
	福建省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11.06	-	2.62	-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30,000.00	0.00	-100.00	
	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392.41	458.80	0.26	-14.47	
	小 计		14,160.39	59,410.76	9.50	-76.17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5,000.00	0.00	-100.00	
	中方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54.25	0.00	1.72	-	
	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147.28	0.00	0.10	-	
	小 计		2,601.53	5,000.00	1.82	-47.97	
合 计			17,290.32	64,717.47	---	-73.2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1 * GB3 ① 2023 年公司预估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人民币 64,717.47 万元，实际发生 17,290.32 万元，实际发生数与预计数差异较大，主要因客户根据市场情况调整订单导致。 = 2 * GB3 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按照市场价格定价或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2023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公司预计额度内。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政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集成电路销售；显示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耐火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服装辅料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住房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一北路 31 号省二轻产品展销综合楼三层 2#101 室

2023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642.41	2,962.84	27,076.76	?23.44

与公司关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是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情形。

2、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立万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销售；手机、交换设备、数字集成系统、电子专用设备、电子通讯产品的设计、开发、技术咨询和销售；经济信息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生产。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 2 号楼 3602

2023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9 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3,165.38